

同济大学软件学院

2024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实施办法

一、申请条件

符合《同济大学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规定的报考条件。

二、申请材料

1. 材料清单

(1) 《同济大学 2024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1 份（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用 A4 纸打印，不用附件上传）；

(2)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可在“学信档案”（<https://my.chsi.com.cn>）上申请）和本科阶段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3) 硕士和本科期间成绩单原件（复印件须加盖相关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4) 科研成果，如：已获得的专利、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专著等复印件（论文复印件应包括正文第一页，如论文被 SCI、EI、SSCI 检索，需提供相应检索证明原件，专著复印件需包括封面和版权页）等；

(5) 获奖证书复印件 1 份；

(6) 两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高级或以上职称专家签名的推荐信（其中一位为报考导师或硕士导师，具体格式可从我校研究生招生网上下载，用 A4 纸打印）；

(7)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1 份；

(8) 硕士学位论文封面、中英文摘要和目录（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9) 考生自我评价和攻博期间的科学研究计划书。

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不得伪造有关证明。一经发现作伪并核实，将取消其考试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且 5 年内不接受其报考。

2. 装订要求

除专家推荐信外，其余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加封面（模板见附件）。两封专家推荐信分别用信封封装，夹在册子中，切记不要装订。

3. 纸质材料邮寄

申请人须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系统中报名，并提交申请材料，同时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寄送至同济大学软件学院（请注明 2024 年博士生“申请-考核”制材料，**仅接收顺丰快递**）。

邮寄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 4800 号济事楼 448R 室

邮编：201804

电话：021-69585627

在申请材料审核时，将以纸质版材料为准，参考报名系统上传的材料。

4. 电子材料发送

填写《软件学院 2024 年博士生申请审核制申请人报名信息表》（模板见附件），发送至以下邮箱：yangdan@tongji.edu.cn。

三、申请时间

我院 2024 年“申请-考核”选拔制博士分为两次招生、两次入学。

	申请材料截止时间	备注
第一批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4 点	2024 年春季入学
第二批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4 点	2024 年秋季入学

说明：1. 截止日期当天寄出的材料依然有效；

2. 截止日期后不接受补寄材料；

3. 2024 年春季学期前可以拿到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者才可以报第一批。

四、确认导师

申请人在申请之前须与博士生导师联系，确认导师是否可以接收。学院当年招收博士生导师名单见《同济大学 2024 年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

五、申请材料审核

院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材料审核成绩满分为 100 分。根据考生的教育背景、学业水平和科研成果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给

出材料审核成绩。根据材料审核成绩，确定进入下一阶段考核的考生名单。

根据学校下达学院的招生计划数和考生情况，材料审核成绩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档。材料审核成绩合格的考生将直接进入复试考核，材料审核成绩不合格的考生，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考核。

六、复试

软件学院全面执行“申请-考核”制，原则上采取差额复试。

复试安排如下：

1. 复试内容

(1) 1门专业课，笔试，满分100分；

(2) 综合考核满分200分，包括：专业外语（笔试，满分50分）、外语口语和听力（口试，满分50分）、专业综合（口试，满分100分）。

2. 复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七、资格审查

参加复试的考生请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前置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单证硕士生只需携带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生准备《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准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原件）进行报考资格审核（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

八、拟录取及公示

1. 录取原则

考生的材料审核成绩和复试成绩按照比例合成总成绩，具体比例将在复试前予以公布。总成绩作为拟录取的重要依据。根据总成绩，结合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最终录取名单。

2. 复试结果及拟录取名单公示

复试结果将在学院网站通知公告栏公示，拟录取名单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公示后生效。

3. 拟录取博士生入学前须取得硕士学位。

4. 调档及政审工作具体请等待学校研招网的通知。

九、其他

本实施办法由软件学院负责解释，未尽事宜以学校相关规定为准。

附件 1：博士生报考材料封面（申请考核制）

附件 2：软件学院 2024 年博士生申请审核制申请人报名信息表

同济大学软件学院

2023 年 11 月 15 日